

有没有好看的沙雕小说？

(已完结)

我爹是大奸臣。我姐是妖妃。

所以你明白了吧，整个汴京城没有一户人家喜欢我们家的。

我小时候不管走到哪，都能听到路上有人在唾骂我家。

什么说我家人都死绝了，全家都会被阎王爷带走，天上的司命大人要把我们家都投为猪胎...骂什么的都有。

我姐姐每次听到了都很生气，都会下去和他们理论，最后还是会被气哭。这个时候我娘就会温柔的把我姐抱在怀里，说，我的乖乖，不生气不生气啊。

我呢，就会在一边吃着糖葫芦，不说话。

我姐姐她不长记性。明知每次都会被骂，她还是要和那群人吵架。

许是吵的太过了，竟然被皇上瞧见了。

那时，姐姐吵的满面通红，汗津顺着额角流下，像个初生的牛犊，眼周红了一片。也不知道皇上哪来的审美，觉得我姐这样

可好看了，当即把姐姐接进了宫里，封为林妃。

至此，我姐成了妖妃。

2

其实本来不应该这样的。当时我娘叫我爹去宫里把姐姐接回来，我爹说好。

两个人带着我这个小拖油瓶就急匆匆的进了宫。

「皇上！不行啊！小女教养极差，胸无点墨，难为妃子啊！」
我娘一进大殿就跪下，对着皇帝磕头求情。

皇帝乐呵呵地下来，虚扶我娘，说，「令爱甚好，林夫人莫说那些闹朕生气的话了。」

我娘脸色煞白，说皇上恕罪，就闭了嘴。

我爹除了向皇帝请安以外，从始至终没说过一句话。

总之，最后的结果就是：我姐入宫受尽宠爱。我娘回家大病，半年才堪堪养好。我爹一举成为皇帝身边的红人。

我...被赐婚给镇北侯世子。

还记得我说的吧。整个盛京城都讨厌我家。

所以被赐婚的当天，镇北侯世子来我家对我说，「我是不会喜欢你的！」我反问，「那你喜欢谁？」镇北侯世子红了脸，少

年唇红齿白，这样的美色像极了城郊片片艳丽的桃花。

他不回我，带着小厮跑了。

我看着他挺拔如松的背影，暗红镶金腰带随着东风飘摇，我不自觉地脱口而出。「春日的桃花，真美。」

3

就算镇北侯世子再怎么讨厌我，我还是和他绑在一起。

我跟着他的脚步，他去哪，我就去哪。

整个盛京城都知道我喜欢镇北侯世子项止。

本就瞧不起我的贵女们越发讨厌我，每次去参加宴会只有我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一旁。我无所谓，真的。

4

我十四岁那年，姐姐她怀上了龙子。皇帝高兴极了，把她封为贵妃，赐号熙。

消息传出来的第三天，我跟着我娘进了宫。我以为我会看见一个笑容盈盈，满眼幸福的姐姐，但是我没想到她面色苍白，还未满桃李，却已是美人迟暮。

我娘抱着我姐姐一直哭，我姐姐也哭。

姐姐哭好了，却对我娘说，「娘亲，皇上他对我其实很好，只是，只是我想不开而已。」

姐姐转过头看我，爱怜地摸我的脸，说，「我家苗苗都成大姑娘了，长得越发俊俏了，瞧这小脸蛋，不知道会迷倒多少儿郎。」

我勾起一抹笑，说，「姐姐，你要是不开心了，就和我说，我带好玩的来陪你。」

姐姐说，「好啊。」

我没想到皇帝会来。

正值壮年的男人，束发嵌冠，剑眉入鬓，凤眼如星，形貌潇洒，身着明黄龙袍，不怒而威。但所有的威严在看见姐姐都化为了绕指柔。

我娘带着我行礼，皇帝却伸手直接扶起我娘。

我看了，这一次是实扶。

皇帝搂着我姐姐的腰，带着她去榻上，说，「怎得不听话，跟你说了，不要哭，还是哭了。」

姐姐说，「太长时间没见了家人了，一时没控制住。」

皇帝说，「那就常让她们进宫。」

姐姐屈膝行礼，说，「多谢皇上。」

皇帝有点生气，「都和你说了，和我私下不用行礼，你就是倔。」

姐姐没回他。

皇帝留了我和我娘在宫里吃饭。他殷勤地不像个万人之上的皇帝，反而像...对了，像隔壁讨丈母娘欢心的状元哥哥。

我娘本来看着我姐，还觉得我姐在宫里受委屈了，现在又有点纠结。

临走的时候，我娘在皇帝面前也不好多说什么，只说，「贵妃娘娘好好的，照顾好自己，臣妇告退了。」

果不其然，我姐的眼眶又红了。

皇帝急忙说，「昭儿想林夫人了就让林夫人来，什么时候都行，别又哭了。」

我跑过去，把金手镯递给姐姐，说，「姐姐，这是给小外甥的。」

皇帝在旁边接茬，说，「为何不是外甥女？」

我回答，「先生小外甥，再生外甥女，这样男孩可以保护女孩。」

皇帝说，「对，说的好！朕不仅要和你姐姐生一个，还要生两个三个四个...」

姐姐听不下去了，拿脚踢了皇帝的小腿，说，「皇上这是把臣妾当母猪吗？」

皇帝看姐姐微笑却目露凶光的脸，闭上了嘴。

就这样，我和我娘成了皇宫的常客。

5

有一次，皇帝把我悄咪咪地叫过来问我，「小姨子，你姐姐进宫以前有没有喜欢的人？」

我说，「好像吧...」

「什么？！是哪个龟孙？快说？！」

我诧异地看着他，他轻咳一声，说，「是哪家公子啊？」

我说，「是您啊。」

「您？您是谁？是宁家出的那个探花吗？」

「皇上，您是不是好长时间没扒耳屎了？」皇帝愣了一下，意识到自己刚才有多蠢后，耳尖微微泛红，说，「朕才没有，是你说的声音太小了！」

我「哦」了一声。

皇帝又问，「你姐姐有没有什么特别想要的东西？」

我盯着他的胸膛，目光灼热。

他顺着我的眼神望过去说，「朕已经是她的了，不说朕也知道她喜欢朕，换一个。」

我把视线移开，叹了口气，说，「皇上，那你带我姐姐去宫外吧，她最喜欢草木动物什么的了，宫里的太娇嫩太死气了。」

皇帝点了点头，说，「朕知道了。」说完，又接了一句，「多谢小姨子，回头朕赏你首饰胭脂。朕先走一步。」

说罢，转头就走了。我并没有行礼恭送，毕竟他说私下里不要拘束行礼的。

我看着他离去的背影，窄腰宽肩，步履匆匆。这位雍武帝如今才二十五岁，才拥有属于自己的第一个孩子，想必一定很开心。

6

我瞧了一会御花园的花，就打算离去，却没想到遇到了镇北侯世子项止。

他正在和丞相家的杜云儿在一起含情相视。我站在假山后面瞧了会，发现他俩不仅没有收敛，项止还伸出手帮她扶了下头上的杏花簪。

杜云儿一副少女怀春的样子，羞红了脸，眼睛在暖阳的映射下，波光潋滟。

然，没过会，杜云儿两团红云浮在脸上，娇俏地跑开。

项止也是个不懂风趣的直男，也不去追人家。

我迈出脚，出声「世子，你在这做什么？」

项止被吓的一个激灵。「你，你怎么在这。」他边说边走到我面前。「你有看到什么吗？」

这是害羞吗？

我为了维护怀春少男的面子，顺着他意说，「我应该看到什么吗？」

少年的脸在阳光下显得格外清润。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热，脸变得好红。

「没有，什么都没有。走，我们出宫。」

「我不和你一起出宫。」

我觉得项止是真的蠢，也不怕被杜小姐看到伤心。

这么笨的人做我夫君，幸好我喜欢他，可以容忍他的蠢笨。

项止很不开心我不接受他一起出宫的建议，自己骑着马颠颠地走了。

我坐着皇帝姐夫赏的镶金马车回的家。

镇北侯世子是真的好笨啊，没听到钦天监和他说的，今夜有雨吗？

那天晚上，镇北侯世子光荣地得了风寒。

侍卫苦哈哈地说，「世子爷，你这是图啥？和林二小姐一起回家不好吗，哪用受这罪。」

「我乐意，你管得着吗？」少年面颊红艳，唔啷着嗓子，却又硬气得很。

「我管得着。」

「哥——」

项止瞬间闭嘴，像个蜗牛，缩回自己的壳里。

来人一袭月白锦袍，头戴玉冠，身姿高挑，如清风明月。

「你也长大了，不要太任性，知道吗？」

「哦。」

蔫蔫地。

唉。

项景无声地叹了口气，伸出手摸了摸弟弟的头。

「注意点身体。今天杜家的小姐来找你了吧，你既然和林家二小姐有婚约，就离旁人远些知道吗？」

「哥！我那不是....」

项止话还没说完，项景就打断。

「好了，好好养病，改天去给人家配个罪。我去陪你嫂子了。」

说完，大步一迈，人已走远。

「世子爷，小侯爷和小候妇人真恩爱。」侍卫拿胳膊肘捅了一下项止。

「去去去，你要是这么羡慕，你去我哥那里当值吧。」项止烦都快烦死了。

「那哪能啊！我生是世子爷的人，死是世子爷的鬼。」

「滚！——」

「得嘞。」

7

谷雨将至，宫里要举行宴会，说是要犒赏三军。

正巧姐姐也快临产。我和我娘也去赴宴。

临走前，我娘抓着我，在梳妆台前好好打扮一场。

废了半个时辰，弄得我爹都要来看看我和娘是不是死在家里了。

不管怎么说，打扮出来的效果应该是很不错的。不然我爹也不会眼睛瞪得像铜铃，说「乖乖，这还是我的老么吗？啥子时候这么好看了，这是换脸了吗？」

我娘在一边拿着手帕捂嘴笑，「看吧，咱闺女就是好看。」

我却觉得有点难受，实在是头上插的首饰太多了，头都要坠下去了。

我和娘说，自己头上像顶了个不周山。

娘啪叽给我的背上来了一巴掌。

她说，我以后是要做镇北侯世子妃的，到时候带的首饰比这还多，现在先适应适应。

我「哦」了一声。

但心里却觉得，反正项止他和杜云儿相亲相爱一家人，等我和他成婚也不一定让我去各种各样的宴会呢。

到了宴会，我和娘说，「娘，看吧，你给我首饰戴多了。」

因为是犒赏三军，大多数官员女子打扮的都是英气素雅，只有我像个开屏的孔雀。

虽然很漂亮。

但是真的被骂的很难听。

姐姐坐在上面，无奈扶额。

皇帝姐夫握着姐姐的手还在偷笑。

小世子跑过来说，「你今天的打扮真的很妖艳，很媚。」

他的脸还是一贯的红嫩，可能觉得我有伤风化吧。

走之前，他给我手里塞了个桃花簪，说「等着我娶你。」

我懂，他给我簪子意思是，他和杜云儿有情，要我不要打扰他俩。

他说会来娶我，意思是，我娶你为正妻，但是我另有真爱。

真是的，拐弯抹角。

8

不过实话和你们说，我觉得今晚御史台要炸了。

御史台，不仅要记录皇帝官员行为品德，还要每天张贴发放今日大事报道。

今晚的大事就是：雍武帝要御驾亲征，宣镇北侯世子为点检，宁探花为参谋，以及淮南王为左将，率二十万大军进军巴蜀。

巴蜀是什么地方？

穷凶极恶，地势险要，天象复杂多变。我大梁朝近百年也没有拿下这块土地。

皇帝姐夫这一次不仅这么大阵势，还有御驾亲征！

大家都说，大梁出了个好皇帝啊！

皇上此去要保重自己啊！

皇帝之德，万世永恒啊！

皇上回来，废了那妖妃吧！

最后一句话不要管，是叶尚书那个死老头说的。

他孙女进了后宫足足两年，一次侍寝都没有，他都快憋死了，所以这么讨厌姐姐。

又因为我爹好多次和姐夫说他，不干实事，就假借资历欺负新人。他讨厌上了我们一家。

可是姐姐不仅荣宠不断，还怀了龙嗣，还是第一胎。

我也被赐婚给镇北侯世子。

这老头，头发也气秃了。

大军临走那天，晴空万里，暖阳高悬。

百姓都说，好兆头啊！

叶老头的小孙女来我们家找我。进门就是一声娇喝，「林若苗！项止要去打仗了！杜云儿那个绿茶去找你夫君了，你快去把杜云儿给干趴下！」

我满脸疑惑，「他们相爱，我干吗要去打扰？」

「啊——你这个蠢蘑菇！」小姑娘被气得不行，和他爷爷一个脾气。

「总之，和我走！」

话音未落，就噔噔地拉着我出去。

且不说这大军实力如何，气势这块拿捏的死死的。

皇帝姐夫果然是鹤立鸡群，一身明黄色的软甲，英姿勃发，丰神俊朗。

小世子坐在赤红乌骓上，少年清雅却又多了几分坚毅。就是摇头晃脑，眼生乱撇，不太正经。叶桐眼尖，正巧看到杜云儿迈着莲步，脸颊羞红，手里不知道捏了个啥，就差十步距离到项止跟前。

她拿出了自己玩蹴鞠的干劲，唰地就跑到杜云儿旁边，唰地把她带到小巷子里面。

杜云儿一声娇呼硬生生被叶桐的臭汗手给捂下。

呆站在一边的我被皇帝姐夫看见了。

皇帝姐夫向我挥手，「小苗子，过来。」

「姐夫！」

「哎！真乖。」他让我走近点，递给我一个黄灿灿的东西说，「你拿好，没事到宫里看看你姐姐，让岳母大人去和她聊聊天开开心，晓得不。」

「还有，你姐姐她晚上睡觉腿容易抽筋，中午喜欢开窗，但是又总是忘记关。不喜欢吃菜，要记得督促她。没事让她不要躺在床上。另外，天要热了，她最贪凉，叫岳母看着点。如果母子有什么问题，一定要说保你姐知道吗？」

「还有...」

「姐夫。」我打断他。「你是不回来了吗？」

皇帝姐夫闭上了嘴。

「呃——」皇帝姐夫支支吾吾说，「回来哈哈...」

「喂！林若苗！你是没有看见小爷我吗？」项止一个打岔，吸引了我的注意力。

皇帝姐夫顺势说，「快去快去，你小未婚夫等你呢。」

「哦。」我转身去找项止。

背后隐约一声，「好险。」

项止坐在马上看到我来了，装腔作势哼哼两声，「你怎么来了啊？」

说完脸一扭，耳根微红。

「不是你叫我来的吗？」他本来扬起的嘴角瞬间落下。

「不想和你说话，一点都不晓得哄人。」

「哦，不想说那我就走了。」我干脆地扭头就走。

后面的小世子脸一下变得狰狞起来。

「林若苗！你给我回来！」

看我没有回来的意思，他从马上翻身下来。快步疾走，就来到我面前，抓着我的肩膀就把我扭过来。

「林若苗，看着我。」我照着他的意思，死死地盯着他的眼睛看。

少年睫毛浓密纤长，在卧蚕处打下斑驳的阴影。眼瞳黑却纯净，几许秋波清扬。我看得时间太长了，他先是害羞，一张俊脸如桃花醉红，瑰丽动人。自己把头低下，翁声说了句，「你别看了。」

我这人有逆反心理，你不让我看，我偏看。

他抬头发现我还在瞧着他，抿唇说，「林若苗，这是你先挑起来的！」

说完，他俯下身，吻上了我的唇。

酥麻的感觉从唇瓣肆意地向四肢心脏涌去，唇齿相依，少年面容金相玉质，认真的神情让人沉醉。我迷迷糊糊地想，这就是桃花醉的味道吗？

10

少年的吻带着清冽的松木香。

不过，项止技术真的不好。凭我多年看小黄文的经验，你亲我也不能就仅限于嘴碰嘴呀。项止亲完，眼睛亮晶晶地满着星辰，意犹未尽地轻啄两下我的唇瓣。

「若苗，我会对你负责的。你要等着我，知道吗？」身着暗黑军甲，姿态昳丽的少年凝着我时，万般情绪似要诉说。

我刚张口，皇帝姐夫在一旁开口，「项止，亲也亲好了，走吧。」

垃圾姐夫，你这是报我刚刚逼问你的仇吗？

攻巴蜀的主力军在豫州边际，皇帝姐夫又带了两万黑甲军。

军容随赤羽，龙骧虎步，望诸君平安。

11

话说回来，我突然想起来件事。

我摸着下巴，踱步到小巷子里。

果不其然，杜云儿像个蛮夷汉子样蹲在一堆木头废料旁边，手里端着碗米线，呼啦呼啦吸溜着。叶桐坐在一边心疼着她的钱。

杜云儿瞧见我，把米线小心翼翼地放在叶桐身旁，恶狠狠地威胁她，「帮我看着知道吗？！」

「知道啦.....」委屈巴巴的。

杜云儿完全没有平时的贵族娇小姐姿态，两手叉着腰小嘴就开始叭叭叭，「林若苗我告诉你，今天这事咱俩没完！你知道我废了多大的劲去找人绣的荷包，结果呢？你和叶桐两个人就把我的大计给毁了，我那么喜欢小世子，我送他个东西还不行吗？你这样是拆散有情人你知不知道！你，过分，讨厌，烦人！」

「杜云儿，你勾引我未婚夫我还没说你呢！你怎么好意思说我！」

「谁勾引了，那叫帮你试水，不知道别瞎说.....」

「你心虚了。」杜云儿刹的脸上飘起两团浮云。

「对！我就是瞧上项止那张脸了不行吗？我就喜欢他那种痞帅的样子，要不是皇上偏心，和项止有婚约的一定是我！」

「不会。」我说。

她愣住了。旋即又叫嚷起来，「你说不会就不会？」

「对！项止只能喜欢我。」

「可你又不能控制他喜不喜欢你。」

「他要是不喜欢，我就把他抢回来。」

那天我说完这番话，就拉着呆愣的叶桐走了。

杜云儿站在原地，看着我们走了，说了句，「叶桐，把米粉给我留下。」回去的时候，叶桐直说我好酷，终于开窍了。

我不置可否。

12

过了几天，我吃着长寿面，突然想起娘在我小时候说的故事：

有个小孩叫小红花，小红花出生那天，雷声很大，天特别昏暗。

一个老和尚敲响小红花家的破木门。

老和尚说，我看着孩子于风雨出生，如幼苗般坚韧，叫小红花可好？

小红花爹有些犹豫，小红花娘却说，多谢方丈赐名。

小红花姐姐小蓝花拉着她娘的裙摆，奶声奶气地说，「妹妹以后就叫苗苗，我喜欢。」老和尚伸出皱纹满布的手，摸了摸小蓝花的头说，「此女有凤仪之相」

小红花的爹爹脸色大变，说「你这老秃驴瞎说什么？快走快走。」

老和尚哈哈一笑。突然一声惊雷，煞白的强光让小红花的爹和娘都看不清了。

等到雷声过去，老和尚已经不见了。

娘说完，叹了口气。

我爹这个时候进来，说，「你和孩子瞎说什么？」

我娘搂住我爹的腰说，「我想昭儿啊——她一个人被送到庙里，吃不好穿不好怎么办啊。」我爹安慰娘，「不哭了啊，明天咱们去找老大。」

娘噙着泪点点头。

爹把我抱起来，说，「我的小老么，爹明天带你找姐姐好不好啊！」

说完，拿着布满新长出来胡茬的下巴就碰我的脸。

我伸出肉乎乎的手推我爹的油脸，说，「爹坏！讨厌鬼。」

娘作势打了爹一巴掌，「把孩子弄不舒服了。」

娘把我搂过来，一口一个小娇娇的叫着。

爹在一边傻呵呵的笑。

13

去看姐姐的那天，阳光特别好。

正值阳春四月，乡野小路上都是娇嫩欲滴的鲜花草木。

姐姐一副在逃小尼姑的样子，在审美不太好的我眼里，还蛮搞笑的。

我哧哧地笑姐姐好丑，姐姐皱着鼻头捏我的小耳朵。

那天，好像发生了很多事。

比如，尚还年轻的七皇子来偏僻的寺庙祭奠他的生母。

比如，七皇子把小团子一样的小世子给拐了过来一起玩。

比如，姐姐羞红了脸从那间有着巨大桃花姻缘树的庭院里跑出来。

比如，我和一个唇红齿白的肉团子打起来了。

总之，这次姐妹相见会还蛮有意思的呢。

皇帝姐夫走的第六天。

清和五年五月五日辰时三刻，雍武帝的第一个小皇子出世。

大家都传，吉兆啊！

我大梁这次必旗开得胜！

但是百姓们都不知道，姐姐为了生这个闹腾的小外甥九死一生。

姐姐是去御花园散步的时候突然发动的。

宫里群龙无首，不知如何是好。我娘和我守在门外，听着姐姐一声高过一声的痛苦喊叫。素来柔弱的娘亲，这一刻也拿出了朝廷命妇的气势来，有条不紊地安排宫人的动作。

正当娘亲稍稍松弛精神的时候，一个奴婢从产房跑出来，满脸惊慌，「不好了，娘娘大出血了，产婆说恐怕只能保一个了。」

我娘后来和我说，她脑子嗡的一下就蒙了。

但是当时的娘却用沉稳的声音说，「去，把参汤端去给娘娘，再拿几个参片让娘娘含着。」「你们去看看产婆，有什么需要赶快就送过去。」

「多熬几份补药，给娘娘备着。」

「.....」

「如果，如果真的真的不行的话。」

「保小。」 我有些愣住，转头看向娘。 娘别过头不看我。

为什么？一个我们从来没有谋面的孩子难道比姐姐重要吗？生下第一个皇嗣带来的权势荣耀比姐姐这个人活着要好吗？

我的手渐渐握紧，终于下了一个决定。

「我说，保大。」

「苗苗，不要任性！」

娘骂我。

我不理她，拿出皇帝姐夫给我的腰牌，说，「我说保大。」

眼尖的宫婢早已认识到这是皇上的御物，哗啦啦跪了一片。

娘哭到哽咽。

那天太乱，太多事发生，我明明应该记得很清楚，但回想起来就是很模糊。

反正我姐姐和小外甥母子平安。

在皇帝身边伺候的老黄门从袖子里掏出来一卷黄色不明物体。

展开来——原来是圣旨啊。

皇帝姐夫啰啰嗦嗦说了一大堆，总之就是一句话，姐姐生下了长子，这么棒！那就当我的皇后吧！孩子的名字呢，等我回来再取哈。

14

清和五年六月三日，长虹贯日。

林家长女，册封皇后，为天下之母仪。

封后大典结束后，我在鸾凤殿找到了瘫在床上的姐姐和小外甥。

姐姐看见我来，也不起身，闷着嗓子说，「苗苗，这下姐姐不是妖妃而是妖后了。」

我笑着坐到小外甥旁边。「姐姐，小外甥好丑，不随你。」

「随你姐夫。」

「姐姐，姐夫还有好长时间才能回来，不能就叫宝宝吧，起个小名好不好？」

「嗯，说的也是。」姐姐眯着眼，望着窗外云卷云舒。

「就叫...」

「小舒？」

「卷毛！」

我：.....

我低头看了小外甥一眼，没心没肺地睡着。

唉，摊上这么个娘。

临走前，姐姐问，「你说你姐夫什么时候回来呀——」

「等到金桂飘香，就差不多了。」

「嗯。」

15

可是姐姐没有等到皇帝姐夫。

金桂还没有开花，军中就传来噩耗： 皇帝崩殂！

雍武帝也算是一世明君，竟被一支冷箭射死。

也是天意难违啊！

雍武帝临死前和他弟弟淮南王说，「弟啊，你哥我也快不行了，你来当这个皇上。我让庆王爷那个狗比给你监国，你回去了直接当皇帝就好。另外，我的皇陵不是还没建好么，你就把

我烧死骨灰扬了就行，就当祭奠我大梁这么多死去的将士。还有你嫂子，生了个娃，就叫他萧慕昭，记得跟你嫂子说。」

「哥，说这么多话，你真的是要死了吗？」

淮南王疑惑地问他哥。

「当然了，咳咳，你看我不行了吧。」

说完，雍武帝头一歪，死了。

淮南王悲痛不已，当天跪在雍武帝床前嚎哭不止。

小世子掀开帐门走了进来，说，「皇上不要过度悲伤，逝者已逝，节哀。」

说罢，手一抬，把淮南王敲晕了。

雍武帝的「尸体」在暗处竖起了大拇指。

小世子淡定地接受了这份来自「冥界」的夸奖，心道：毕竟我们以后也是连襟呢。

16

后宫中，我姐还没捂好这皇后的宝座，就成了太后，老和尚说的凤仪没想到是老凤凰。

我小外甥被封王，赐号福。

太后很伤心，先帝就那么去了，整日以泪洗面。

我娘也很伤心，自家乖女成了寡妇。

我爹更伤心，上次皇上和他打牌九输的五百两黄金还没还呢。

我.....

没有特别伤心，毕竟姐夫没了还可以再找。

嘉兴元年十一月四日，天气响晴。

雍和帝带着先王棺椁，率大军，班师回朝。

万人空巷，锣鼓喧天，庆英雄凯旋。巴蜀之地，从此为我大梁之属地。

百姓面上都洋溢着笑。

我坐在茶楼，看着小世子。

少年跨坐在赤色乌骓，手提七尺陌刀，容貌昳丽带着几分邪气。他面上多了几道伤口，不损容颜，反倒平添不羁。

我端起茶杯，隔空敬小世子一杯。

他似乎有所察觉，抬头望了一眼。看见了我，不自觉地又开始到处乱瞟。脸颊微红，不知迷了多少女儿家的眼。

照例，新皇登基且胜利归来，一场大型宫宴少不了。

皇上以前就是个闷油瓶，现在可能加上刚死了哥的缘故，整个人冒着冷气。

整个宴会安静如鸡。

离皇上最近的宁探花一直拿手抠着大腿，他夫人瞧不起他那副怂包样，给他后脑勺就是一巴掌。我姐抱着小外甥在上首出神。

我轻咳一声，在大殿显得突兀。

皇帝回过神来，疲懒地伸出手打了个响指，一个小黄门，不，大黄门低着头走到了太后跟前。皇上说，「太后，这是先皇在巴蜀给您购置的蜀锦襦裙，也是先皇的一番心意，切莫过于悲伤。」

「嗯。」姐姐随意回答。

「这黄门跟我从小长大，虽然脑子蠢笨，但做事利索，你收下吧。」

姐姐也不看，就回了句好。

我坐在旁边看着，偷笑。从来没见过哪个被割了那处的黄门，站姿挺拔，身材魁梧。风流寡妇俏太后和她的忠犬狼系俊太监。

！！！！

姐姐，妹妹支持你！

我笑得不行，头上的步摇流苏颤晃不已。

项止不知道从哪溜到我这里，我爹起先还黑着脸，被我娘一掐瞬间老实了。

我顺势窝在他怀里笑。他不知所措，不知道手改往哪里放。

最后，还是两只手搂着我的腰就这么坐着。

我嗔他一眼，凑到他耳边说，「不说我有伤风化了？」

他耳根一红，「我什么时候说过了！」

我没理他，男人，一套一套的。

宫宴圆满结束。

我就看着那个黄门边走边跳地跟在姐姐后面，时不时还扭个屁股。

真骚。

18

又是一年桃花开，汴京城多了几分迷蒙的烟雨气。

姐姐不再是妖妃，而是一个节俭尚勤的模范太后。

我爹也不再是大奸臣，而是一个敢于直谏，不畏强权的耿直小老头。

我娘一个浩命夫人整天和一群中年富贵妇女各种美肤美甲逛街。

我嫁给了小世子。

嗯.....其实挺大的。另外，人家现在不是世子，而是侯爷。

「堂堂侯爷给我洗脚，不得了喽！」

我坐在床边，调侃他。一双脚还不老实，时不时溅起水花，有的还会不小心崩到他脸上。

他也不闹，仔仔细细地帮我擦干，自己飞快洗漱就赶紧跑到被窝里。

我嫌弃他浑身凉气，让他离我暖好的床远点。

他像个八爪鱼一样缠住我，贴着我耳朵说，「苗苗，我明天带你看桃花好不好啊。」「看情况吧，也许我回去宫里看姐姐。」

「得了吧，这次半个月宫里都没消息了，萧许肯定带着咱姐又不知道去哪里溜达去了。」「哦。」

「哦什么哦！你这是敷衍我！」

「我没，我就是困了。」我打了个哈欠，而后踹了他一脚。

「下去灭了烛火去！」他瞪大了眼睛看我，「我们不是说好的吗？明天我好不容易休沐，你还不满足我这个龙精虎壮的大小伙子！」

啊——这个不要脸的！

我把被子一蒙，不理他。

他又黏黏糊糊地扒上来，「苗苗，苗苗，你不能说话不算话，你再这样我生气了。」

「苗苗，求你了。」

「林若苗！我跟你说，我的忍耐是有限度的！」

我被子一掀，看着他的眼睛，「好呀，我看看你限度在哪里？」

他眼睛一耷，委屈道，「可是我们说好的...」

「哎呀，服了你了，进来。」

我把自己的被筒一掀，他像个猴一样，就窜了进来。还伴随着贱兮兮的笑声。

窗外黑夜透亮，繁星点点闪烁。

不大的寝房里，男女细语的声音隐隐约约穿出。

「苗苗，你这里好像大了，看吧，我的努力是有效果的。」

「项止，你个贱人！！！」

番外·萧许日记

(一)

今天去寺庙祭奠我娘。

出来以后我就想，我这么大个人了，也该娶媳妇了，去桃树下许个愿，争取明年就给我娘带个孙子过来。

缘没许成，倒是见着一个小尼姑，那长得真漂亮，我一个没注意把人家绊倒了。

小尼姑哭得可伤心了，我拿帕子就去给她擦脸，她还不乐意，推开我的手就跑了。

真是的！要不是你长得漂亮，我还不乐意呢！

顺带一提，我把项景的弟弟给拐过来了，结果这个皮小孩，进了庙里就跑没影了。等我打算去找他的时候，他自个灰头土脸的回来，一脸不甘心。

我问他是不是和人打架了，他也不理我。

这孩子给他惯的！

(二)

我爹死了，我几个哥哥在那里争家产。

我是老七，继承我爹皇位这事我应该轮不上，当个闲散王爷什么的就很棒。

开心~

今天去老项家蹭了顿羊肉泡馍，项止那死孩子又不在，不知道去哪疯玩去了。

啧，想我的小尼姑，明天看看去。

(三)

生气！

小尼姑没了！！！！

我才两个月没来，我的小尼姑呢？！

本来我打算今天表白的晓不晓得！ 靠！不写了！

(四)

万万没想到，一切就这么突然。

我一个没钱没势的七皇子，有朝一日能当上皇帝。

大哥，早夭，这咱不算。

三哥，喜欢游山玩水，带着媳妇到处跑，好，你玩。

四哥经商，和皇家高大上气质不搭，行。

但二哥你 TM 为什么要跑去蜀地挣功？你自个那身体怎么样你不知道吗？瘫了开心是吧哈？

还有五哥，你竟然是个断袖？好嘛！怪不得每次看我都色眯眯的，恶心！

六哥，您更牛逼，都要开始夺嫡大业了，青楼咱就少去好吗？你竟然因为嗑药嗑多了，没办法那啥了，皇家的脸都被你丢光了！

赶鸭子上架。

当皇帝是吧，行，我当！

(五)

天哪天哪天哪！

我看到我的小尼姑了！

好开心，激动！

(六)

媳妇老爹是个奸臣，他们都不让媳妇当皇后，生气！

我不管，我不管，我一定要让媳妇当上皇后！

(七)

嗷嗷嗷——昨天看到项止那个色小孩偷偷躲在树后面偷看小姨子，咦嘻嘻嘻嘻。

嗑到了嗑到了！

赐婚！

纯情害羞小世子 VS 冷淡高傲娇小姐，我可以！

(八)

今天媳妇不开心，是不是生气了？

好吧，其实我知道，媳妇是看我去了别的女人那里不高兴。我也想和媳妇甜甜蜜蜜，但是做了皇帝才真觉得身不由己。

我娘就是走不出来才自己郁郁而终，我不想媳妇也这样，我必须做点什么。

(九)

今天岳父大人找我谈话了，他说，「皇上，臣虽然名声不好，但臣的女儿从小娇养长大，望皇上怜惜。」

我其实觉得怪不好意思的，毕竟岳父大人跪在地上，我坐在上面，总感觉有点慌。

我让宫婢找了一副牌九过来，和岳父大人边打边说。

我给岳父大人总结了四个被当做奸臣的原因：第一，岳父大人说话太直。岳父大人有啥说啥，常常让人尴尬。

第二，岳父大人惹的人太多。前面那点顶多让心眼小的不开心，岳父大人这点上是把朝廷大半官员给惹了。你说岳父惹谁不好，非要惹那些世家贵族。我爹本来就够头疼他们的，在位三十年，那群人依旧蹦跶得很欢。岳父一个直男，怎么可能把那群人给摁下去呢？

第三，岳父大人长得太帅。在一众大腹便便的大臣里，岳父大人儒雅谦和，着实是亮眼。看吧，这不就招来嫉恨了。

第四，岳父大人推牌九技术太好。别的不说，就我和岳父大人聊天这会，我的五百两黄金没了！！没了啊！！

岳父大人听完我的话，陷入沉思。

他竟然又跪在我的面前，说，「皇上，您觉得脏的事臣来做，您下不去手的臣来下手，您杀不了的人臣来杀，臣做您的刀。臣只求家人平安。」

我：.....

我心里真的很慌啊喂！

(十)

今天媳妇肚里的娃踹了我一脚，开心~

小姨子嘴好甜，说媳妇肚里的是男孩，我再努努力和媳妇生个女孩，凑个好嘿嘿嘿。

朕开心，赏了小姨子一堆首饰金银，顺便送了她一辆镶金的马车。

朕真是个好姐夫。

(十一)

巴蜀的人真贱！

能不能别没事过来撩骚！我受不了这口气，一定要把巴蜀灭了！

啧——但是我仔细想了想，皇帝御驾亲征，冲锋陷阵，被箭偷袭，重伤不治.....

朕的淮南王好弟弟，为了哥哥和嫂子的幸福，委屈你个几十年哈。

嗯！顺便把项止那小子带过去，上次他还缠着我让我带他建功立业来着。

唉！就是要媳妇要伤心一段时间了，也不知道我回来，我的大胖儿会不会不认我这个爹。

(十二)

艹！没人和我说中个箭这么疼啊！

(十三)

我回来了哈哈哈

但是我弟真贱！他知道了我的计谋，竟然把我好不容易安排的侍卫身份给换成了黄门。呵，狗比。

我看到媳妇了！

媳妇没了我，一脸憔悴，可把我心疼坏了！

啊——我都站到媳妇面前了，她都不看我！

还有那个丑孩子，媳妇的胸只能我来摸，你给我从媳妇的怀里下去！

(十四)

我弟真是得了便宜还卖乖，我都把皇位让给他了，他竟然还要我留在宫里，帮他做参谋。

狗比孩子不讲武德！

媳妇想去金陵也没办法带她去了，不开心。

(十五)

项止和小姨子真是够了啊喂！

你俩还记不记得是谁给你俩赐婚的啊！

你们眼里还有没有我这个姐夫了！

媳妇在面前而我却只能当个黄门，这种痛苦谁懂？

今天儿子会叫爹了！

媳妇晚上补偿我穿了一套贼好看的寝衣，嘿嘿嘿。

矛盾的一天啊——

(十六)

儿子也一岁多了，难道不可以和自己的亲叔待着吗？

我和媳妇去个金陵还要带个拖油瓶！

(十七)

金陵的烟火真得很好看。

烟花在空中炸开的那一刻，我搂着最爱的女人，怀里抱着心爱的女人给我生的孩子，人间大喜莫过于此。

从灯会回来的时候，一个小孩子从我旁边跑过去，轻灵的笑声漫在耳边。

曾经我也不谙世事，放肆恣意过。

我这一生，当过闲散王爷，做过万人之上的皇帝，去过青楼寻欢作乐，也上过战场厮杀敌人

这一生，我看过太多的因利反目，权势迷眼，也看过太多的夫妻离散，生离死别。

如今，在宫里，我只是一个小小的黄门。

在宫外，我只是一个有妻有儿的普通男子。

但是，这样就很好了。我已然知足。

番外（二）

我是镇北侯世子。

你以为镇北侯是我爹吗？

不，这是个待定称号。

我出生那年，我爹战死沙场，我娘作为随行的军医，和我爹一起为国捐躯。

当时十五岁的哥哥一个人用单薄的肩膀撑起了偌大的侯府。

先皇为了安抚我们家，让我哥封侯，还给在襁褓里的我一个称号。

封侯爷？

不太好。

那怎么办？

不如世子吧！

这主意好呀！

先皇大手一挥，从此我头上就顶了个世子的称号。

我和我哥无父无母，亲戚又少，最好拿捏。先皇没事就把我抱到宫里和那堆皇子一起玩。

说实话，先皇的儿子都不大聪明的亚子呢。

只有一个七皇子和九皇子最和我心意，小爷我就勉强陪你们玩玩吧。

七皇子是个二流子，没事喜欢听听小曲，逛逛院子，和别人斗蛐蛐。

九皇子是个闷油瓶，和他说话永远都是嗯嗯啊啊，他最大的爱好是收集石头。

和这两个人厮混，虽然很不想承认，但我自己都感觉出来，我真的很...别扭。

那天，七皇子带着才四岁的我去庙里耍。结果那个憨跑得想后面有狗在撵他一样，头一转，人就没影了。

真是一点也不省心。

我背着手，感受着风和草木的香。

「呀！花仙子！」

？ ？ ？

我被吓得一激灵，连忙扒到草丛里去看。

是个.....比我还小的小丫头。

她被我吓得坐在地上，泫然欲泣。

我嘴角咧大，「呔！何方妖孽，让你爷爷我好好治治。」

小姑娘闷头坐在地上看不清神色。

我觉得自己弄过了，扶着膝弯腰去看她。

结果那个死啦臭孩子一把泥就往我脸上糊上去！

气死小爷了啊啊啊啊！！！！

我和她厮打了起来。

夕阳在天际线上拉上一条长长的红丝线。

我洗干净了脸，想问她是谁，结果臭丫头噤噤就跑远了。

可恶！

等我回去找七皇子这个路痴时，他红着脸嘴里念叨着「小尼姑小尼姑」，一脸猥琐样。

我是个正经人。

我就只有坐马车回去的时候托着腮说，「臭丫头」而已。

但是经过这次，我决定要好好找阿哥练武功！

就这样十二年过去。

我在汴京城不大不小也是个人物。

十二年发生了很多事。

像先皇那个油腻大叔死了，几个皇子争皇位，结果妖事一堆一堆。

最后是萧许这个怂包当上了皇上。

我大梁要亡啊！

萧许当上皇上后和我关系疏远很多，我也理解。皇帝和臣子自有一套平衡之术。我和他关系太近，那些世家贵族就会多出很多心思。

我也没有很伤心。

可能也就一点点而已，就没有再多了。

最近老七，呸，皇帝迎了林家大女入宫，十分宠爱。

兄弟找到老婆了是件好事，但是能不能别拉我下水啊喂！

他突然就给我和林家二女赐婚，说，兄弟我都懂，懂～你懂什么？再说我有喜欢的女孩子好么？

还记得，那天，桃花微雨，我，在树下偷窥她。

她笑，她嗅，她眯眼，啊——一切都那么惹我心动。

我的爱人。

这次萧许真得惹到我了，我气得直接去找那林家二小姐。

侍卫拽着我说，「世子，看！那个站那的就是林二小姐。」

我也没注意上去叭叭就是一句，「我是不会喜欢你的！」

那林小姐也真是不害臊，上来就反问，「那你喜欢谁？」

我这才看清她的脸。

完了完了完了。

当时我心里飘过的只有这几个字。

我脸噌的一下就红了起来。

惹到女神了怎么办？在线等，挺急的。

羞于自己的胡话，我没出息的跑了.....

那天以后，我一个月没敢去偷窥她。

直到她十四岁及笄（架空设定），咱姐怀了萧许的孩子，她入宫的次数变多了，我也没事就溜过去。

好不容易有一次岳母大人没守在小媳妇身边，杜云儿这个死丫头又过来缠着我。

她脸上厚厚的一层脂粉，不像媳妇，天然去雕饰；

她一直在那里绞着手帕，手像卤过的鸡爪一样，没有媳妇自然；

她的嗓子就像被什么东西堵住了一样，说话唔啷的我都听不懂。

另外，杜云儿你到底什么样你哥天天和我抱怨，我都知道的一清二楚，大可不必如此矫揉造作谢谢。

但是她头上的杏花簪很好看，我伸出手摸了一下问她。

我说，「这簪子好看，回头我也整一个。」

她知道我不是给她的，但迫于我可能给她哥告状，她还是屈服了。

我刚和她聊完没多久，突然媳妇的声音就在后面冒出来，吓得我一激灵。

完了完了完了我完了。

我连忙解释。

可.....她并没有听。

是还不喜欢我吗？

我有点沮丧。

后来老七举行宫宴，我也跟着去了。

哦对，还有老九，听说他准备去巴蜀找石头了。

这场宫宴是为了犒赏三军。

看到那群恣意妄为，豪气干云的将军战士们，我不禁羡慕。

我项止不想再当一个世子。

我想做最勇猛的战士，喝最烈的酒，娶最美的娇娘。

为做一名上阵杀敌的战士，我已苦练武功十五年；

为尽情的喝烈酒，我也曾去千山万水寻过；

现在，只缺一名美娇娘。

而随着侍卫在我耳边说，「林二小姐来了。」

我也知道，我的美娇娘就在这呢。

那天她可真美。

她那么的耀眼，有很多郎君在偷看她，被我一个个瞪回去。

她真美，美到我呼吸一滞，在她面前连从小说到大的官话都说不利索。

我拿出了那支桃花簪递给她。

我说，「等着我回来娶你。」

等着我回来娶你。

等我回来与你度过余生。

打仗真的很累。

我们赶路，一直没有停过。

黑甲军们个个身体强健，哪怕是恶劣的环境也没有很累。

我这才意识到我与他们的差距。

不行。

我项止要坚持下去。

我费力地咽下干馍，喝着浑浊的水，发丝衣物全是灰尘汗水也不在乎。

战场真的很残酷。

也许上一秒那个帮你捅死敌人的伙伴，下一秒脑浆就在你面前炸开。

也许昨晚上还和你说他儿子临走前会叫爹的士兵，如今已成为尸体淹没在流水中。

也许.....

我不想死。

我是大梁的臣子，是永乐候的亲弟弟，是皇上的好兄弟，是顾武师最出色的弟子，也是林家二小姐的未婚夫。

不过这些都不是我不想死的理由。

虽然很值得留恋吧。

但是我更想护住我生于斯长于斯的土地。

我想杀更多的敌人。

我杀红了眼。

于是利箭射来时，我并未察觉。

是老七为我挡下了。

我抱着他，一脸无措。

结果这个狗东西竟然是装的。

他提前为自己做了一套坚韧的软甲，帮我挡箭的时候特地用的右边有着双层保护的地方。

我是该庆幸他穿了一套软甲才能幸免重伤？还是该骂他既然可以控制受伤位置，为何不选个更安全的位置，到时只说箭上有毒呢？

他听完后默然了。

「我没想到。」

他如是说。

我如是把他捶晕了。

皇帝重伤，即将不久于世。

为了稳定军心，他坑了一向老实的老九。

老九还不知道自己将像生产队的驴被安排的明明白白，抱着萧许那个狗东西哭得伤心。

我本来还有点可怜他，结果他哭上瘾了。

还有萧许一张嘴叭叭停不下来了。

我很无奈。

在萧许终于闭上他的狗嘴后，我把新任皇帝砍了。

砍了个手刀而已，莫慌。

大梁军队顺利归来。

换了个皇帝，多了个侯爷，加了个太后，任了个太师.....

以及，大梁多了片土地。

除此之外，也没什么。

一切都在变好。我终于可以披着满身荣耀去娶我的林家二小姐。

结婚前一天，我又搬了五十箱金银财宝给媳妇撑场面。

嘉兴元年十二月十九日，宜嫁娶。

那天，红妆曳地，铙鼓开路，人群耸动，比肩接踵，一切都如此美好。

我心爱的苗苗终于被我娶回了家。

此生圆满啊——